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增资方式持有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炭材料”）51%的股权。
- 本次对外投资的金额为人民币 2.448 亿元。
- 特别风险提示:整合管理风险、投资回报不确定性风险
-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对外投资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无需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公司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魏桥铝电”）、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创新”）合作，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共同增资创新炭材料。

2、在各方中介对创新炭材料尽职调查以及审计、评估的基础上，各方认可创新炭材料的长期发展前景，其中索通发展以人民币 2.448 亿元认购创新炭材料 2.448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持股 51%；魏桥铝电以人民币 0.96 亿元认购创新炭材料 0.96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持股 20%；山东创新以 0.392 亿元认购创新炭材料 0.392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加上前期投资 1 亿元，共计 1.392 亿元，持股 29%。

3、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创新炭材料 51%的股权，创新炭材料将成为索通发展控股子公司。

4、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1、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住所位于山东省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张东公路东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马云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0MA3CFFM49C，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预焙阳极炭块、碳纤维、碳复合材料及碳素制品；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创新炭材料的财务指标等情况详见本公告（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2、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13 日，住所位于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闽江路 16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崔立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260757806974，经营范围：有色金属新材料的研发、推广应用；销售：铝锭、氧化铝、液态铝、电工圆铝杆、电线电缆、合金电子产品零部件、合金棒材、合金铝制品、碳素制品、碳材料、矿石、矿粉；开发种植销售农产品；葡萄酒销售；旅游项目开发；物业管理；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东创新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225,971	301,955
净资产	9,196	25,620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770	-3,576

注：该财务数据仅为母公司（即：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之财务报表信息。

3.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25 日，住所位于山东省邹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六路，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074568737XQ，经营范围：生产热电（仅限于本企业使用），粉煤灰及粉煤灰空心砌砖、彩色高强铺地砖；铝矿砂（铝矾土）贸易

及加工；粉煤灰综合利用生产氧化铝及氧化铝销售；铝锭、铝板、铝箔、铝带和铝制品的加工及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魏桥铝电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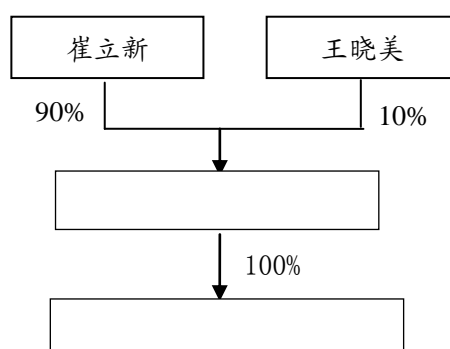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30日
总资产	11,890,751	12,847,1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07,848	4,567,281
营业收入	6,005,408	4,435,9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6,189	140,112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创新炭材料股权结构图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标的为创新炭材料。创新炭材料股东为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其持有创新炭材料 100% 的股权。山东创新股东为崔立新、王晓美，其目前分别持有山东创新 90%、10% 的股权。



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股权结构		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	
		持股比例 (%)	对应注册资本 (亿元)	持股比例 (%)	对应注册资本 (亿元)
1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0	0	51	2.448
2	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0	29	1.392
3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0	0	20	0.96

2、**权属状况说明：**交易标的产权清晰，有关资产不存在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或者冻结等司法措施。

3、创新炭材料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7月31日
总资产	23,037,345.49	120,774,188.02
总负债	23,146,538.89	121,788,602.80
净资产	-109,193.40	-1,014,414.78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09,193.40	-905,221.38

注：以上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大信审字[2017]第 4-00336 号。创新炭材料目前尚未实际开展经营，净利润为负数，主要为前期开办费用。

4. 投资标的评估情况

评估前账面资产总计 12,077.42 万元，评估值 24,756.29 万元，评估增值 12,678.87 万元，增值率 104.98%；账面负债总计 12,178.42 万元，评估值 12,178.42 万元；账面净资产-101.44 万元，评估值 12,577.43 万元，评估增值 12,678.87 万元，增值率 12,498.89%。

本次增资以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定价依据，评估值仅供参考。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签署四方：索通发展、魏桥铝电、山东创新、创新炭材料

2、股东会规则：公司于增资完成时设立股东会，由所有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照公司法、《增资扩股协议》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3、董事会组成及规则：董事会为公司经营决策机构。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索通发展委派 3 人，魏桥铝电委派 1 人，山东创新委派 1 人。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首届董事长由索通发展指定的董事担任，后续历任董事长均由董事会从甲方委派的董事中选举产生。董事会表决事项依照《增资扩股协议》的规定表决通过为有效。

4、监事会组成：由 3 名监事组成，合资三方各委派 1 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财务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5、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由索通发展提名。索通发展有权根据经营需要设置和提名副总经理若干。魏桥铝电、山东创新各有权提名 1 名副总经理，该两方也可不进行该等提名。总经理和副经理由董事会决定任命。

6、出资方式及日期：各增资方在增资前，创新炭材料须满足增资扩股协议中约定的增资先决条件。在各增资方收到创新炭材料与山东创新根据合同约定共同签署的确认函后 5 个工作日内，各增资方应缴付全部增资款。

7、合同相关期限：（1）单方合同解除期限：根据约定，若自增资扩股协议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内，约定的增资先决条件应当全部满足，否则索通发展或魏桥铝电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2）公司经营期限：增资完成时，公司经营期限变更为 20 年，自首次核发营业执照之日起算。

8、合同生效：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9、违约责任：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非违约方有权书面通知违约方合理期限内纠正；如该违约方于合理期限内未予纠正，非违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赔偿。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做强主业，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2、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整合管理风险

本次增资完成后，各方需要在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技术研发、人力资源、财务融资、企业文化等众多方面进行整合，且需要一定时间，因此，公司与标的公司实现顺利整合所需时间具有不确定性。

2、投资回报不确定性风险

标的公司盈利水平及其预期业绩实现受自身经营情况、经营环境变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公司本次投资回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与公司预期的经营情况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6日